



输入关键字

您现在的位置 [首页](#) > [工业和信息化局](#) > [信息公开](#) > [通知公告](#)

2019年宝安区政府主办（承办）展会组展补贴申报通知

信息来源：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发布日期：2020-03-04

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

视力保护色：



根据《宝安区关于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办法》（深宝规〔2018〕4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局现开展2019年宝安区政府主办（承办）展会组展补贴项目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报条件

申报单位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- 1.为宝安产业发展博览会等区政府主办展会的执行承办单位；
- 2.为深圳国际智能装备产业博览会等区政府承办展会的执行承办单位。

二、补贴标准

1.对宝安产业发展博览会（宝博会）、深圳国际智能装备产业博览会（智博会）等区政府主办（承办）的展会，给予执行承办机构组展补贴，补贴标准以300元/平方米为基数，每年可视组展情况上下浮动15%，具体由区科技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领导小组审定，以实际展会面积为准，其中智博会最高补贴600万元。

2.本补贴措施不受申报单位上一年度纳税额限制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- 1.《宝安区主办（承办）展会项目费用补贴申请表》；
- 2.展馆租赁合同原件；
- 3.展会结算单及支付展馆费用的银行对账单、回单等支付证明原件；
- 4.展馆租赁发票复印件；
- 5.展会情况总结和照片原件（包括展览开幕式、重要活动以及现场全景照片，附中文照片说明，不少于10张）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本批次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方式，申请人登录系统并填报项目申报所需材料。网上申报预审通过的企业还需提交纸质材料，由区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接收纸质材料并做形式审查。

（一）网上申报时间

2020年3月5日-3月24日。

（二）申报网址

详见附件。

(三) 纸质材料提交时间

2020年3月5日-3月27日。

(四) 纸质材料邮寄地点

深圳市宝安区体育中心综合训练馆一楼（宝安大道与罗田路交汇处）深圳市宝安区政务服务中心 资料组收 电话：85908590

五、注意事项

1.企业应按照要求提供真实、完整的申请材料，每一项材料应加盖企业公章，各类证照、证明文件复印件需验原件。网上申报后打印通过初审的申请表装订在第1页，其余的材料按照申报顺序装订，材料一式一份，用A4纸装订成册。

2.同一事项只能申报一项资助政策，不得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。




3.咨询联系方式：宝安区经促局企服中心交流合作部，游先生，27906831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年3月4日

附件下载：

-  2019年宝安区政府主办（承办）展会组展补贴申报通知.docx
-  附件1：宝安区主办（承办）展会项目费用补贴申请表.docx
-  附件2：申报网址.docx

分享到：

相关链接： [中国政府网](#) [广东省政府网](#) [深圳市政府在线](#) [区党委群团](#) ▲ [区街道办事处](#) ▲ [区政府部门](#) ▲ [区直属事业单位](#) ▲ [驻区单位](#) ▲ [宝安日报](#) [宝安网](#)

 	<p>网站信息</p> <p>关于本网 版权声明</p> <p>网站地图</p>	<p>联系我们</p> <p>机构名称：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（商务局、金融工作局）</p> <p>政务服务热线：27660192（工作时段）</p>	<p>在线咨询</p> <p> 在线咨询</p> <p> 智能问答</p>
---	--	--	--

主办单位：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1号 网站备案号：粤ICP备11016239号-7 网站标识码：4403060030 粤公网安备：44030602001291